

2546

怒江文史資料選輯

第二十二輯



怒江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十二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怒江傈僳族
自治州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一九九三年四月

主编：李道生

编委：（以姓氏笔划为序）

余 新 李道生 杨 浚

杨尚礼 高翰星

怒江文史资料选辑

第二十二辑 1993 年 11 月出版

编者：《怒江文史资料选辑》编委会

印刷者：怒江州印刷厂

发行地点：六库—怒江州政协

文史资料委员会

报刊准印证：（云刊）字第 179 号

工本费：2.00 元



2. 1993年5月28日清晨,四乡八邻的各族群众云集在彩旗飘扬,洋溢着节日气氛的兰坪县城,盼望着兰坪铅锌矿开山的第一炮,想亲眼目睹那奠基的第一铲,迎接滇西又一个历史的新纪元。



3. 参加庆祝大会的各族青年矿工来到了兰坪县城,等待着大会开幕。



4. 28日下午1时,在锣鼓声和唢呐声中,一只人工制作的色彩鲜艳的大公鸡和两辆彩车引导着参加大会的人们进入了庆祝大会会场。



5. 28日下午1:30分,中央、省、州各级领导和省内外来宾稳健登上庆祝大会主席台,在庄严的国歌声中拉开了庆祝大会的序幕。



6. 图为和志强省长宣读省政府关于成立“兰坪有色金属公司、兰坪有色金属公司董事会”的决定。



7. 图为牛绍尧副省长代表省人民政府在大会上讲话的情景。



8. 图为中国有色金属总公司副总经理在大会上讲话，祝贺兰坪铅锌矿前期工程开工。



9. 图为怒江州人民政府州长邱三益代表全州各族人民在大会上讲话的情景。



10. 图为中央、省、州的领导同志给兰坪铅锌矿前期工程奠基培土的情景。

《怒江文史资料选辑》第二十二辑

(1993 年)

目 录

林业发展史纪

中共怒江州委 怒江州人民政府

- 关于实施“67 绿色工程”的决定 (1)
- 振兴怒江的希望在于发展林业 (7) 李茂全
- 民国时期福贡林业生产史况 (20) 李教生
- 福贡县连续六年林粮同步发展 (24) 杨国璋 段继彩
- 这里脱贫的途径在于植树 (27) 朱发德
- 庭园经济大有可为 (32) 李嘉武
- 构树所展示的经济和生态效益 (37) 李文彪
- 知名经济林木录 (40) 编辑室辑录
- 福贡黄莲种植史访 (48) 张建林

生态变化纪实

- 减少灾害 造福人民 (53) 查文汉·赵润金等
- 芭蕉河泥石流引起的反思 (62) 杨浚
- 生态失调恶果一例 (64) 李复春
- 维拉洛三社毁林办食堂的历史教训 (66) 崔向弼
- 大赖茂绿孔雀目睹记 (68) 魏天昊

附绿孔雀的现状及其保护对策

珍贵的动植物资源 (73) 原碧江县志办整理

解放初期的民族工作

伟大的关怀	(81)	李世荣
把党的关怀送到高寒山区	(87)	张荣盛
在丙中洛开田的一段经历	(91)	彭恩德
我所知道的丙中洛农场情况	(95)	和树高口述
迪麻洛救灾记	(99)	李汝金
察瓦隆设贸易小组的回忆	(102)	李华
在贡山从教的点滴回顾	(106)	刘森
忆进贡山办学一二事	(109)	陈凤楼

历史人物及其遗文遗址

晚清爱国将领杨玉科及其墓葬	(113)	吴戈
杨玉科：致左宗棠函	(114)	谢道辛供稿
杨武愍公故里魁星阁序	(128)	吴跃南遗作
对杨玉科部分世系简表的补充资料	(131)	编者整理
杨武愍公家规	(134)	吴曙生供稿
刘达五跟随李根源入片马的一段经历	(138)	刘冠群
李根源与泸水	(146)	李树繁
段承均传略	(150)	马秉坤

边政沿革

独龙江的“俅管”和“土官”	(155)	伊里亚口述
贡山何时始有邮政	(158)	吕朝弼

民俗拾遗

怒族的年节与历法	(160)	(怒族)李卫才
傈僳族的“牛亲戚”	(162)	余新
带头不吃奶猪肉，移风易俗行必果	(165)	张建中
怒族的道德风尚和生活习俗	(169)	李刚才整理

图片资料

兰坪铅锌矿前期工程开工庆祝大会剪影(1—12)

..... 俞新摄影

中共怒江州委、怒江州人民政府 关于实施“67 绿色工程”的决定

(一九九三年六月八日)

《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关于 1993—2000 年植树造林 67 万亩绿色工程规划》，在广泛听取和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经过 1993 年 5 月 11 日至 14 日在福贡召开的全州林业工作会议讨论，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州委、州政府认为《规划》符合怒江实际，是实施州委、州政府制定的“开发东西两面，带动中间一线”经济发展思路，实现我州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战略目标的根本途径。州委、州政府决定批准实施，并定名为“67 绿色工程”。现就实施该项工程有关问题作如下决定：

一、指导思想

继续坚持州委、州政府制定的“以林为主，林粮牧药全面发展”的农业生产方针，大力开展植树造林，以生态效益为基础，以发展经济为目的，促进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加快乡镇企业的发展，实现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战略目标。

二、任务目标

以怒江、澜沧江流域为重点，以市场为导向建立区域性经济果木林基地，在现有造林面积的基础上，到 2000 年，把现有耕地中的 20 万亩陡坡地退耕和利用 47 万亩荒山箐沟再造林

67 万亩,其中以油桐、泡核桃、木瓜、板栗为主的经济林木 32.5 万亩,以茶叶、水果为主的茶果林基地 6.7 万亩,以华山松、桉树、云南松为主的用材和薪炭林 27.8 万亩。其中泸水县完成 28 万亩,福贡县 11 万亩,贡山县 7 万亩,兰坪县 21 万亩。力争全州森林覆盖率达到 50%。

三、为保证“67 绿色工程”顺利实施,必须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提高认识,统一思想,加强领导

我州所处的怒江、澜沧江峡谷地段,山高坡陡谷深,全州境内 76.6%的土地面积坡度大于 25 度,在现有 72 万亩耕地中,坡度在 25 度以上的占 42.2%,边三县 25 度以上的占 68.9%以上。由于近代人口增长快,土地过量垦殖,造成水土流失严重,泥石流、滑坡频繁发生,每年造成的经济损失十分严重,生态受到破坏,环境日趋恶化,生存条件逐步丧失,严重地威胁着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植树造林,大力发展绿色产业,是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经济发展,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重要战略措施,它不但会产生巨大的生态效益,而且会产生很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据不完全统计,全州有荒山面积 219.62 万亩,可用于造林的荒山有 92.4 万亩,海拔 2400 米以下有发展经济林木的宜林荒山 73.3 万亩。丰富的土地资源,雨量充沛,立体气候资源,为我们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发展绿色产业提供了十分有利的条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充分认识实施这一工程不仅是经济问题,而且是政治问题,它关系到我州经济的发展,人民的生存,社会的稳定,边疆的繁荣,边防的巩固和生态的保护,关系到本世纪末脱贫致富奔小康的战略目标能否实现的问题,自觉地把实施这一项工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

领导,广泛深入地开展宣传教育工作,提高全体共产党员和各族干部群众对实施这一工程的必要性、重要性和可行性的认识,统一思想,形成共识,发扬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精神,全党动员,全民动手,确保完成 67 万亩造林任务。

2、搞好规划,连片开发,实行承包

植树造林要取得最佳效益,关键是连片开发,规模经营,要把植树造林与建立商品生产基地结合起来。各县、乡(镇)村,要从当地的自然条件、土地资源情况的实际出发,以市场需要为导向,选准项目,统一规划,限期连片开发,建立商品基地。在规划区内的连片土地,要做好思想工作,说服群众按规划时限全部种植,到期不种者,收回其土地转包给愿意种植的农户。对退耕造林量大造成口粮困难的,从返销粮中优先供应。为保证植树造林 67 万亩任务的完成,要层层建立责任制,签订责任合同书,实行上下级政府之间、林业部门和林业部门与同级政府之间层层承包,层层落实,并把完成情况作为干部工作业绩的考核内容,对完成任务好的给予表彰,根据贡献大小给予奖励,有突出贡献的给予重奖,对不完成任务的给予惩罚。

3、坚持多轮驱动,多轨运行,全民办林的方针

为了解决资金困难、技术人员缺乏和管理落后等问题,必须坚持多轮驱动,多轨运行,全民办林的方针。各县要多渠道筹集资金,制定扶贫政策,发动全社会投入。在工作中要充分利用城镇筹措资金方便,科技管理人才集中,信息灵通联系面广的优势,动员和鼓励机关、科技单位和企业,采取联办、独办、承包等形式,搞好基地建设,把土地、劳力、资金、技术、管理、信息、市场等生产要素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实行城乡结合,

逐步建立起科技与经济结合、开放与开发结合、林工商一体化、产加(加工)销一条龙的生产经营机制。要动员和鼓励农林科技人员投入到“67 绿色工程”的第一线,搞好科研服务、技术指导、试验、示范、科技推广工作和进行科技承包。要动员和鼓励党政机关分流出来的人员到农村搞承包、领办和创办绿色基地或绿色加工企业。

4、多渠道筹集资金,增加投入

为了确保实施该项工程所需的资金,必须多渠道筹集资金。州委、州政府决定从以下几个渠道筹集:(1)每年州财政投入 10 万元,各县财政投入 20 万元;(2)州林业资金投入 70 万元,各县林业资金投入 30 万元;(3)边疆穷队补助款 35 万元全部用于林业基地建设;(4)分配给各县的发展资金、边境建设事业费,要安排一定数额投入;(5)中央和省财政贴息的农田水利建设贷款主要用于林粮网带台地和茶叶基地建设;(6)积极向省争取要求增加以粮代赈造林补助和发展经济林木补助 100 万元;(7)积极争取使用林业贷款;(8)争取社会联营、个人投资 30 万元左右;(9)积极争取引进外资。通过努力,力争每年有 400 万元以上资金投入该项工程,以保证计划的落实。林业、农牧、乡镇企业、民委、计委、经委、科委等有关部门要按照规划,单独立项或综合向各自的上级主管部门争取扶持资金和贴息贷款。要做好宣传动员工作,教育群众发扬自力更生精神,克服“等、靠、要”思想,增强投资意识,积极增加集体和个人投入,积极使用贷款。

5、层层建立行政领导负责制

为保证“67 绿色工程”顺利实施,要层层建立行政领导负责制,把责任具体化、制度化,做到项目与领导人和责任人挂

钩。实行州长、县长、乡长全权负责，分管农林的政府领导具体负责领导和指挥，州县林业局、农牧局组织实施，计委（计经委）负责申报立项和审批，财政部门负责有关资金的筹集和落实，宣传、文化、广播影视部门要大力宣传，大造舆论，政府其它部门要全力支持，搞好协调和服务。

各级政府要建立奖惩机制，州的奖惩办法由州政府另行制定。各县也要根据本县实际制定具体的奖惩办法。

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把实施“67 绿色工程”当作农村工作的大事认真抓好。要加强领导，精心部署，认真细致地做好协调服务工作，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积极开展资金、技术、物资、信息、宣传和法律等各项服务。各级领导要亲自过问，亲自调查研究，亲自蹲点，带头抓出样板。

为了保证 67 万亩造林计划的完成，州县要制定一些行之有效的具体政策，如连片开发中的土地政策，联营开发政策，产权收益政策，奖励扶持政策，管理措施等，用政策发动群众，推动社会办林，做到有章可循。

各县林业局、各乡（镇）林业站要根据需要建立自己的苗圃，保证苗木的供应。

6、建立组织领导和办事机构

为加强领导，保证该工程顺利实施，州成立实施“67 绿色工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州长邱三益同志担任组长，分管农林的副州长颜聪文同志任常务副组长，林业局长、农牧局长任副组长，计委、财政、科委、民委、物资、人民银行、农业银行、宣传部、共青团、妇联的领导为成员。办公室设在州林业局，由林业局长兼办公室主任。

各县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和办事机构。

州委、州政府号召：全州共产党员、共青团员、各族干部、群众，在党的十四大精神指引下，团结一致，同心协力，为实现“67 绿色工程”而努力奋斗！